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本项目单一来源供应商：

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受上海市静安区数字发展中心（采购人）委托，拟对 2026 静安区街镇-居委会光纤网络租赁维护项目（项目编号：310006000260721125002-06376179，项目总金额：1286000.00 元。）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特邀请贵单位参加洽谈，并签订合同。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9月22日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秣陵路80号3楼

联系人：邵周奇、李晴

电话：62821209、62820208

传真：

2026年09月22日

附件：

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 静安区街镇-居委会光纤网络
租赁维护项目

单一来源协商通知书

本项目单一来源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受使用单位委托，对下列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请贵单位按照以下要求提交报价文件。

一、合格供应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响应。
4.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措施：**不预留。包 1 不预留。**（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包件，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5%**的扣除。）
5.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无

二、项目采购需求

- 1.采购项目名称：**2026 静安区街镇-居委会光纤网络租赁维护项目**
- 2.采购内容：**2026 静安区街镇-居委会光纤网络租赁维护项目，预算金额：1286000 元，超过其预算金额的投标均不予接受。**
- 3.服务期限：详见附件 10
- 4.服务地址：详见附件 10

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附件 10 规定

6.付款条件：详见附件 10

7.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8.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1286000.00 元**。

9.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三、合同条款

详见附件 8。

四、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09-24** 至 **2026-09-30**，每天上午 **09:00:00~12:00:00**，下午 **12:00:00~16:30:00**

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

方式：网上报名下载

售价：0 元

五、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与地点

请贵单位于 **2026-10-10 14:30:00** 前按要求提交报价文件。提交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六、报价文件的内容

报价文件的商务响应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商务响应文件应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报价一览表》；

（2）《报价分类明细表》；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 供应商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5)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6)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截止至解密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与本项目相关的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8)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 供应商委托其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代表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 提供《委托书》;

(11) 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2.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 需求理解;

(2) 服务方案;

(3) 进度计划;

(4) 组织机构及管理制度 (组织机构设置、管理职责、工作流程、规章制度);

(5)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 (项目组人员配备、项目负责人和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背景、专业职称及工作经验等) 包括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 (需附有效期内的相关的资质 (如有)、专业人员与管理人员职称证书、专业工种持证上岗证书等), 解密前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为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主要人员依法缴纳社保费的证明 (采购需求如有要求);

(6) 质量控制措施及服务质量承诺;

(7) 同类项目合同 (至少提供一个同类项目合同);

(8)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七、报价要求

1.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2.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采购需求”和“合同条款”的规定进行报价。

八、解密与协商

1. 定于**2026-10-10 14:30:00**对报价文件进行解密 (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

2. 定于**2026-10-10 14:30:00** (现场开标后进行, 如有变化电话通知) 于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静安区秣陵路80号四楼) 进行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协商, 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人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原件备查) 复印件、政府采购专用 CA 认证证书、电脑和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相关资料。

九、采购结果通知

采购结果确定后，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人

名 称：上海市静安区数据发展中心

地 址：虬江路1355弄2号楼

联 系 人：陈伟杰

联系方式：021-52956855

集中采购机构

名 称：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秣陵路 80 号 5 楼

联 系 人：邵周奇、李晴

联系方式：62821209、62820208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 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_____ (姓名) 系注册于_____ (地址) 的_____ (投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我方) 的法定代表人, 现代表我方授权委托我方在职职工_____ (姓名, 职务)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 项目的单一来源协商活动, 由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提交报价文件、参加协商谈判、变更或撤销报价文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在此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受托人 (签章):

住所:

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附件 2: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2026 静安区街镇-居委会光纤网络租赁维护项目

包 1

包号	项 目 (包) 名称	服务内 容	服务要 求	服务期 限	报价金 额 (总 价、元)

填写说明:

(1) “最终报价” 单位为 “元”，“最终报价确认” 单位为 “万元”，“最终报价” 与 “最终报价确认” 所填金额须一致。“最终报价确认” 以电子采购平台上填报为准。所填金额为每一包件报价，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精确到分。

(2) “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期限”：供应商只需填写 “响应”。

(3)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需求》的要求报价。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分类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分项名称	年报价费用	说明	备注
1	人员费用		含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详见明细()
2	办公费用			详见明细()
3	其他专项费用(如有)			详见明细()
4	各类物耗			详见明细()
5	投标人认为本表中未能包括的其他必要费用			详见明细()
6	...			详见明细()
7	利润		需填写该项目占报价的百分比	详见明细()
8	税金		需填写该项目占报价的百分比	详见明细()
报价合计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 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 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主要采购标的,不包括配件、辅料等)且由不同供应商承接的,应当逐一填报每个采购标的的承接供应商信息(如本项目要求提供《对外分包专项服务情况表》的,应当逐一填报该表中接受分包的供应商信息)。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分支机构受委托或被授权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设立该分支机构的企业数据进行填报,仅填报分支机构数据的声明函将不被认可。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单一来源协商通知书“二、项目采

购需求”规定为准。

（5）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其在投标客户端中“中小企业声明函”一栏上传的文件将自动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供应商请勿在投标客户端“中小企业声明函”一栏上传响应文件其他内容，否则因自动公告该栏文件导致成交供应商商业秘密等信息泄露的，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实际以采购云平台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6）供应商在投标客户端“中小企业声明函”一栏与响应文件中，多处上传本声明函的，以投标客户端“中小企业声明函”一栏上传的作为认定依据。

（7）各行业划型标准参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附件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 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 (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 (含一年) 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 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以下简称产品),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成交供应商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支持政策的, 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如供应商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 无需填写本声明。

附件7:

对分支机构的委托书

委托书

致：上海市静安区政府采购中心

_____(分支机构名称)系我单位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现我单位委托_____(分支机构名称)作为我单位唯一的受托人，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提交报价文件、参加协商谈判、变更或撤销报价文件、签订政府 采购合同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单位对_____(分支机构名称)的签章事项及采购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单位撤销本委托书面通知以前，本委托书一直有效。受托人在本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委托的撤销而失效。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人(公章):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受托人(公章):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包1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条件要素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按照本项目合同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内容。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按用户方要求或采购文件需求。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按用户方要求或采购文件需求。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2. 本合同书；

3. 本项目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4. 乙方的本项目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6. 本项目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7. 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三、合同条款

1. 权利瑕疵担保

1.1 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甲方接受乙方服务不会因此而侵犯任何人的合法权益。

1.2 乙方保证在提供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甲方接受乙方服务不会因此而存在合同外义务的负担。

1.3 乙方保证其提供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4 如所提供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 保密

2.1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接触、知悉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2.2 保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书面、电子数据等承载保密信息的各种形式。

3. 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确定，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按照通

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之有关规定。

3.3 如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除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以及国家邮政局办公室联合发布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4.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乙方有权在履行合同期间内取得按合同约定应有的报酬。

4.2 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4.3 乙方有权在合同履行期间得到甲方必要的支持，有权拒绝执行甲方任何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4.4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在合法且不侵犯他人利益的原则下进行所委托项目服务活动，并对其所进行的与委托有关的服务活动负责。

4.5 乙方应按本合同所述的时间、服务范围和内容，尽自己的一切努力，按行业通常接受的技术惯例和专业机构承认的标准，高效地履行自己的义务。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支持和维护国家和甲方的合法利益；

4.6 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服务单位、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项目服务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时间工作依据、工作标准等，出具内容齐全、规范、准确的相关报告等。

4.7 乙方应对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服务以及在履行中因自己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并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酬金总额。但下列情况除外：

（1）非乙方的行为、过失、违约或失职造成的损失或伤害；

（2）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4.8 乙方必须为本项目涉及的各种资料、数据和收据等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乙方员工不得泄露、遗失、复印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和内容。所有甲方或第三人（与合同业务有关相关单位）提供的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在合同结束后均应归还。

4.9 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向甲方负责，由于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4.10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本合同所确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等必须是本单位职工和该项目的实际操作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调换或撤离上述人员。

4.11 按本合同支付给乙方的报酬应为本合同服务的唯一报酬。

4.12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均不能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合同中活动相冲突的商业或职业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任何工作人员行贿或有类似的行为。

5.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有权检查乙方的服务工作质量，有权要求乙方以书面形式就前述内容进行汇报。

5.2 甲方有权对具体的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

5.3 当甲方认定项目服务专业人员不按项目服务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专业能力、管理能力、责任心较差，不能有效与甲方配合并履行其项目服务义务；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与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服务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4 甲方有权同意或不同意乙方因自身工作需要而更换合同约定的主要工作小组成员的要求。

5.5 甲方有权得到合同范围内乙方的服务和其服务成果。乙方提交的全部服务成果及相关资料，所具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并使用(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乙方就此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

5.6 甲方应当在合同履约中，督促、协调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第三人(与合同履行有关的相关单位)协同乙方办理有关服务事项。

5.7 甲方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可根据自己的能力负责协调、转达及资料转送，但并不成为甲方当然的义务。

5.8 甲方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6. 服务费用的支付

付款方式、时间及条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

7. 违约责任

7.1 乙方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而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应当按照未付服务费用的千分之 一 （ 1 %）按日计收延迟付款滞纳金，直至足额支付货款或服务费用时止。但延迟付款滞纳金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 五 （ 5%）。一旦达到延迟付款滞纳金的最高限额，乙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有权就由此造成损失向甲方主张赔偿或补偿。

7.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但未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整改，乙方达到服务质量标准后，甲方应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

7.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服务职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实赔偿，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为合同金额的 5%。因乙方服务能力、服务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向乙方追回已付合同款项及追索最高为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7.4 因乙方原因导致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 7.3 条承担违约金并赔偿相关损失。

7.5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乙方在合同中承诺的主要服务人员安排情况自行变动而未经甲方同意的，将按照合同 7.3 条的违约责任处理，情况严重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8.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请在选择项中打“√”）

☐ 提请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 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9. 合同生效

9.1 本合同于双方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数字证书签订采购合同或纸质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9.2 本合同中双方的地址、传真等联系方式为各自文书、信息送达地址，同时也作为双方争议发生时的各自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包括原审、二审、再审、执行及仲裁等），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

10. 合同附件

10.1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0.2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11. 合同的补充、变更

11.1 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1.2 除合同规定情形外，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合同附件

廉洁协议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附件9:

履约验收方案

一、验收组织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			
验收主体					
二、验收方式与程序					
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 是/ ☐ 否		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 是/ ☐ 否		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参加抽查检测		☐ 是/ ☐ 否		存在破坏性检测	
		抽查比例			
履约验收方式		☐ 一次性验收/ ☐ 分期验收		履约验收时间	
验收程序					
三、验收内容与标准					
序号	验收环节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静安区街镇-居委会光纤网络租赁维护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街道-居委会光纤网络租赁维护

项目预算金额：1286000 元

维护期限：一年

项目交付地点：西康路 770 号 5 楼

支付方式：正式合同签订生效后，2026 年 9 月支付合同金额的 50%;2027 年 6 月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本项目旨在满足静安区 14 个街镇至居委会、社区工作站共计 386 个点位的政务网接入需求，为各居委会及社区工作站提供 4-8 芯裸光纤直连汇聚到各自所属的街镇，不通过供应商机房进行物理跳纤，每条链路之间相互物理独立，采用裸光纤组网。并由供应商提供汇聚层交换机、防火墙、以及接入层交换机等设备并提供 7*24 小时的维保响应服务。

二、技术部分

为每个居委会和社区工作站提供 4-8 芯裸光缆直连汇聚到各自所属的街镇，不通过供应商机房进行物理跳纤。每条链路之间相互物理独立，按照用户项目需求采用裸光纤组网。

- 1. 各居委会、社区工作站等通过网络汇聚到所属街镇，提供的光纤网络解决居委会的政务网接入；
- 2. 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所涉及的光缆及网络设备均由供应商提供，并通过统一的网络运维服务接口提供 7*24 的服务响应。

（一）方案配置说明

序号	名称	说明	单位	数量
1	网络防火墙	设备放置在各街镇的汇聚机房。 1、具备路由控制功能，能够区分下联设备对政务网的访问； 2、具有分区防护能力，可对政务网提供网络安全防护； 3、可持续更新的防范策略和病毒库。	台	14+1(备件)

2	汇聚交换机	设备放置在各街镇的汇聚机房。 1、作为街道汇聚节点，接入所有街道下属节点的电子政务业务； 2、具备千兆接入、万兆上行能力。	台	14+1(备件)
3	接入交换机	设备放置在各接入点。 作为街道下属节点接入使用，具备百兆接入、千兆上行能力。	台	305

（二）主要设备技术指标要求

1、实际光缆线路指标：

光纤波长	光纤衰减系数	跳接点衰减系数
1310nm	不高于 0.3dB/km	不高于 0.5dB/个

2、线路质量要求：

- a、使用光纤规格为 ITU-T G.652 单模光纤
- b、光纤线路质量按国家标准使用寿命额定 15 年(至少)
- c、线路尽可能敷设在地下，并通过不同物理路由直接引入机房 d、点-点光缆路由距离不超过 40 公里
- e、单根光纤总衰减不高于 18dB

3、网络组成要求：

- a、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组网拓扑图、光缆路由走向图
- b、供应商提供的居委出口设备接口为 100M 电口
- c、供应商提供的防火墙上联区政务网接口为 1000M 电口。

4、网络防火墙

技术指标	指标要求
硬件规格	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 标配 4 个千兆电口, 2 个千兆光口, 并含 2 个高速 USB2.0 接口, 1 个 RJ45 串口 整机吞吐量≥6Gbps, 七层吞吐量≥800Mbps, 并发连接数≥1,500,000 个, 每秒新建连接数≥80,000 个
部署方式	支持网关模式, 支持 NAT、路由转发、DHCP 等功能; 支持网桥模式, 以透明方式串接在网络中; 支持同时开启网关和网桥模式。
网络适应能力	支持 802.1Q 协议, VLAN 解码, 在 Trunk 主链路上部署 支持端口汇聚(port-channel), 显著提高设备间的吞吐能力

	为了满足不同网络组网需要，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 路由配置
WEB 安全防护	支持 Web 网站隐藏，包括 HTTP 响应报文头出错页面的过滤，web 响应报文头可自定义。
	需支持 Web 服务器软件(IIS、tomcat、nginx、apache)自身漏洞安全防护，web 服务器底层操作系统漏洞安全防护
	支持 FTP 服务应用信息隐藏包括：服务器信息、软件版本信息等。
	URL 过滤，对用户 web 行为进行过滤，保护用户免受攻击；支持只过滤 HTTP GET、 HTTP POST 等应用行为 ；并进行阻断和记录日志。
	自动建立网站合法访问行为模型。
	产品可防御常规盗链和分布式盗链。
	产品可防御恶意扫描。
	防 web 攻击逃逸(ASCII 编码的还原、Unicode 编码的还原、各种混淆编码的还原)
	WEBSHELL 文件拦截
	支持 APT 检测功能，防止僵尸网络感染 PC 终端用户
网页篡改防护	支持网关型网页防篡改，无需在服务器中安装任何插件。
	动态网页/静态网页支持 ，全面保护网站的静态网页和动态网页，支持网页的自动发布、篡改检测、应用保护、警告和自动恢复，保证传输、鉴别、地址访问、表单提交、审计等各个环节的安全，完全实时杜绝篡改后的网页被访问的可能性及任何使用 Web 方式对后台数据库的篡改。
	业务管理与安全管理分离，支持提供管理员业务操作界面与网管管理界面分离功能，方便业务人员更新网站内容。
	篡改防护效果，支持通过替换、重定向等技术手段，防护篡改页面。
敏感信息防泄漏	可定义的敏感信息，内置常见敏感信息的特征，且可自定义敏感信息特征，如用户名、密码、邮箱、身份证信息、MD5 密码等。
	数据文件敏感信息检测，支持数据库文件敏感信息检测，防止数据库文件被“拖库”、“暴库”。
	http 敏感信息检测，支持正常访问 http 连接中非法敏感信息的外泄操作。
应用智能识别	支持应用更新版本后的主动识别和控制
漏洞风险评估	支持服务器的漏洞风险评估功能(为了保障与 WAF 之间智能联动，要求漏洞风险评估非第三方软件产品)。
	支持被动检测方式，通过旁路部署被动进行报文特征匹配、协议异常检测

弱口令扫描		支持 ftp、mysql、oracle、mssql、ssh、RDP、网上邻居 NetBIOS、VNC 等多种应用的弱口令评估与扫描。
智能策略联动		风险评估可以实现 web 安全防护模块的智能策略联动，自动生成策略。
数据中心		设备必须支持内置数据中心。
入侵防护功能		<p>入侵防护漏洞规则特征库数量在 4000 条以上，入侵防护漏洞特征具备中文相关介绍，包括但不限于漏洞描述，漏洞名称，危险等级，影响系统，对应 CVE 编号，参考信息和建议的解决方案；</p> <p>支持对常见应用服务 (HTTP、FTP、SSH、SMTP、IMAP) 和数据库软件 (MySQL、Oracle、MSSQL) 的口令暴力破解防护功能；</p> <p>具备对常见网络协议 (SSH、FTP、RDP、VNC、Netbios) 和数据库 (MySQL、Oracle、MSSQL) 的弱密码扫描功能；</p> <p>可提供最新的威胁情报信息，能够对新爆发的流行高危漏洞进行预警和自动检测，发现问题后支持一键生成防护规则；</p>
特征库实时更新		web 攻击特征库支持在线，应每月至少更新两次
安全可视化		<p>支持对经过设备的流量进行分析，发现被保护对象存在的漏洞 (非主动扫描)，并根据被保护对象发现漏洞数量进行 TOP10 排名，列出每个服务器发现的漏洞类型以及数量，支持生成和导出威胁报告，报告内容包含对整体发现的漏洞情况进行分析；</p> <p>支持在首页多维度的展示发现的安全威胁，如攻击风险，漏洞风险，终端安全威胁和数据风险等，并支持将所有发现的安全问题进行归类汇总，并针对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法指引；</p>
日志/报表	风险评估报表	提供端口、服务、漏洞、弱密码、WEB 安全漏洞等安全风险评估报表
	安全日志查询	支持 DOS 攻击、web 防护、IPS、病毒、web 威胁、网站访问、应用控制、用户登录、系统操作等多种安全日志查询
	安全趋势报表	提供可定义时间内安全趋势分析报表
	服务器安全报表	提供遭受攻击最多服务器、攻击类型分布、攻击最多来源 IP、服务器安全说明、服务器安全分析等内容服务器安全报表
	报表订阅	支持将统计/趋势等报表自动发送到指定邮箱

5、汇聚交换机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容量	交换容量 $\geq$ 590Gbps
包转发率	包转发率 $\geq$ 250Mpps
端口类型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万兆 SFP+
硬件	为了提高设备可靠性，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
	支持 1 个扩展插槽，可扩展支持业务插卡
二层功能	支持 64K MAC 地址容量
	支持 4K 个 VLAN
	支持 Guest VLAN、Voice VLAN
	支持 MUX VLAN 功能或类似技术
	支持 STP(IEEE 802.1d) ， RSTP(IEEE 802.1w) 和 MSTP(IEEE 802.1s) 协议
三层功能	路由表 $\geq$ 16000 个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
	支持基于源 IPv6 地址、目的 IPv6 地址、四层端口、协议类型等 ACL
MPLS	支持 MPLS L3VPN、MPLS L2VPN(VPLS ， VLL)、MPLS-TE
组播	三层组播组数 $\geq$ 2048 个；
	支持 VLAN 内组播转发和组播多 VLAN 复制 ；
	支持基于端口的组播流量统计 ；
	支持 IGMP v1/v2/v3、PIM-SM、PIM-DM、PIM-SSM
镜像功能	支持多个物理端口的流量镜像到一个端口 ；
	支持流镜像 ；
	支持远程端口镜像 （ RSPAN ）。
QoS	支持对端口入方向、出方向进行速率限制；
	支持报文的 802.1p 和 DSCP 优先级重新标记 ；
	支持基于队列限速和端口整形功能
安全功能	支持防止 DOS、ARP 攻击功能、ICMP 防攻击 ；
	支持 IP、MAC、端口、VLAN 的组合绑定 ；
	支持黑洞 MAC 地址
	支持 CPU 保护功能

堆叠	支持堆叠，主机堆叠数不小于 9 台
可靠性	支持 G.8032 标准以太环网协议，支持 SEP 环网协议
虚拟化	支持纵向虚拟化，作为纵向子节点零配置即插即用
	纵向虚拟化的子节点交换机支持堆叠
管理维护	支持 SNMPv1/v2/v3
	支持网管系统、支持 WEB 网管特性
	支持零配置部署
SDN	支持 Openflow 1.3 标准

6、接入交换机

功能及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交换容量	交换容量 $\geq$ 32Gbps
包转发率	包转发率 $\geq$ 2.7Mpps
端口	支持 8 个百兆电口，1 个 10/ 100/ 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1 个复用的千兆 Combo SFP 口
二层功能	支持 4K 个 VLAN，支持基于端口的 VLAN
	支持 MAC 地址 $\geq$ 8K
IP 路由	支持静态路由，IPv6 协议
组播	支持 IGMP v1/v2/v3，基于端口的组播流速率控制
安全性	支持 AAA 认证、Radius 等多种方式
	支持端口隔离、支持多播、广播及未知单播报文抑制，DHCP Snooping，CPU 保护等功能
	支持业务端口 7KV 防雷能力
管理维护	支持 SNMP v1/v2/v3、Telnet 远程维护、WEB 网管

三、服务要求

1、服务交付及服务期限

★供应商需按本项目要求中所规定的各项服务要求，自成交后的15个日历日内，开始向本次项目中所提出的服务对象及范围内用户提供政务外网网络通信服务。

2、系统维护要求

供应商必须具备本地化运维服务支持的能力，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服务方案、人员配备和工作计划，同时须列出参与本项目的技术人员的名单。要求供应商为本项目的 7*24 小时安全稳定运行提供充足的服务团队保障，并建立完备的组织体系架构。整体网络服务主要人员不少于 10 人，服务团队人员应为供应商的全职工程或运维人员，有 3 年以上在供应商工程实施或运维经验，要求项目经理具有类似本项目统筹管理经验并经验丰富，管理能力强，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系统集成工程师及以上证书。其他技术人员具备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

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服务要求如下：

- 1) 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 2) 派出 2 名专职运维工程师做为该项目负责工程师，为本项目提供快速响应服务；
- 3) 提供针对本项目所涉设备的日常健康检查及至少每半年为周期的全网巡检服务，并输出巡检报告，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采购人项目负责人；
- 4) 协助采购人建立健全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档案。

3、设备维保要求

由于本项目采用购买服务方式进行，因此项目涉及的全部网络硬件设备维保工作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设备的维保计划和维保记录，保证相关硬件设备可以按要求提供稳定高质量的网络安全服务。

此外，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关键设备的故障应急处置流程，包括故障识别、故障升级、故障处置程序。

4、人员培训要求

本项目部分网络设备需要放置在采购方机房和工作现场，成交供应商有义务对采购人 IT 管理人员进行现场技术培训，使采购人 IT 管理人员能够掌握故障报修流程，并能够正确描述故障状态。

5、其他服务要求

1) 要求本项目网络安全服务所涉及所有网络软硬件设备皆保证为街道-居委会政务网专网专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与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防火墙、汇聚交换机、接入交换机。并提供专网专用承诺函。

2) 供应商应指定专门的客户经理负责服务管理工作，如人员有变动应提前一星期书面通知采购人，并得到采购人的确认。

3) 出现故障，系统设备自接报修要求起 4 小时内恢复。如系统重大故障供应商技术人员应在采购人提出现场支持要求后 2 小时内到达服务现场，应在 8 小时内完成恢复。

4) 供应商应按本项目所涉及设备及服务时间要求，建立自有备件库。

5) 供应商每半年提供一次巡检、巡查服务，主要是检查系统信息和系统日志、系统任务和子系统、网络状态、各种设备的主要资源使用状况，记录所有异常信息，并按规定流程处理故障或潜在的问题，每次巡检后应向采购人提交巡检报告。

6) 服务期限：1 年

7) 付款方式：由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8)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四、项目实施要求

1、服务开通实施计划

供应商按本招标要求中所规定的各项服务要求，在成交后的15个日历日内完成本次招标中所提出的街道-居委会政务网网络通信服务开通验收并投入使用。如项目涉及工程实施内容，要求供应商提出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对整个项目进行阶段性划分，说明各个阶段的任务、工作过程和方法，明确各阶段的职责划分、工作内容、形式和进度时间计划。实施应至少细化到日，并且应根据供应商要求进行调整和细化，要求给出时间具体安排及工期。

2、服务连续性要求

如涉及业务割接，投标方应针对本次服务内容提供符合街道-居委会政务网现网要求的无缝业务割接方案，须承诺所进行的网络割接等操作不影响网络正常运行，并提供相应承诺书。承诺所进行的网络割接等操作尽量避免影响现有网络通信、互联网访问、政务应用等业务正常运行，保证政务网服务的连续性。根据方案对于现网造成影响用户与应用范围、影响时间以及整体方案安全性进行整体评估。

1、应完整详细说明本项目网络割接和调整以及进行相应的工程实施内容，并具备合理性。

2、根据网络方案说明各节点的网络割接和调整步骤以及具体工程实施计划，进行相应的工程实施，并具备可行性。

3、网络割接方案要求考虑对用户业务的中断性影响。政务外网作为政府应用基础保障网络，供应商确保平滑割接，将影响控制在最小，不影响用户正常业务的开展。

4、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拓扑、施工材料、迁移实施步骤、网络配置、线路切换、应急演练、验证方式、迁移时间、回退方案和保障计划等。

五、项目验收及服务要求

1、服务开通验收

本项目要求整体网络服务开通时间在成交后的15个日历日内,且成交供应商全部满足以下服务开通验收要求:

- 1、要求全网全部接入点网络服务按时开通;
- 2、要求本技术需求所需设备包括安全设备、网络设备等皆按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
- 3、要求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完整验收文档,包括但不限于网络技术方案、网络设计图纸、业务迁移方案(如涉及业务割接)、应急预案以及项目保障方案、项目测试、验收方案以及项目运行服务方案;

2、服务交付验收

- 1、成交供应商根据对本项目需求理解提供相应的网络运营服务规范。
- 2、成交供应商对服务网络中核心设备制定“一机一档”机制,形成建档标准,确保设备信息真实全面、合理有效。
- 3、成交供应商配合采购人每年的项目验收工作,提供验收所需的年度运维服务报告、巡检报告或专题报告、故障报告、工程建设台账等。

附件：《接入点需求清单》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1	交通居委会	虬江路 1352 号 2 楼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2	复元坊居委会	虬江路 13431 弄 4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3	光华坊居委会	永兴路 595 弄 2 号 1 楼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4	城上城居委会	虬江路 1488 弄 18 号 M2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5	永太居委会	太阳山路 157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6	三兴居委会	中兴路 1258 弄 5 号 201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7	1233 弄居委会	中兴路 132 弄 6 号 101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8	共和新居委会	共和新路 555 弄 5 号 107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9	南山居委会	南山路 26 号 102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0	洪南山宅居委会	南山路 109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1	123 弄居委会	芷江西路 123 弄 36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2	新赵家宅居委会	青云路 751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3	灵光居委会	共和新路 710 弄 38 号 106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4	大统居委会	中华新路 725 弄 44 号 102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5	普善居委会	普善路 139 号 202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6	芷江新村居委会	共和新路 985 号 101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7	苏家巷居委会	芷江西路 393 弄 7 号 102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8	协和居委会	中山北路 814 弄 17 号 204 室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19	街道综治中心	太阳山路 81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20	街道社工站	中华新路 465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21	管理办	永兴小马路 29 号二楼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22	消毒站	虬江路 1431 弄 1 号乙二楼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23	房办	中兴路 1397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24	市容所	中山北路 570 弄 13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芷江西路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25	网格工作站 1	普善横路 1 17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 (芷江西路街道)
26	网格工作站 2	青云路 750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 (芷江西路街道)
27	城管中队	永兴小马路 29 号 一楼	芷江西路 155 号 (芷江西路街道)
28	街道为老服务中心	徐家宅路 93 号三楼	芷江西路 155 号 (芷江西路街道)
29	街道残疾人联合会	芷江西路 970 弄 8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 (芷江西路街道)
30	党群事务所	西藏北路 979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 (芷江西路街道)
31	街道统计站	永兴小马路 25 号 5 楼	芷江西路 155 号 (芷江西路街道)
32	优抚之家	京 江 路 299 号 宝 丰 大 厦 1205-1206 号	芷江西路 155 号 (芷江西路街道)
33	青云路 435 居委会	青云路 483 弄 6 号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34	新汉兴居委会	青云路 350 弄 9 号 101 室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35	宝昌路 600 弄居委会	芷江中路 345 弄 12 号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36	通阁居委会	通阁路 200 弄 3 号 106 室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37	止园居委会	芷江中路 529 号 1 楼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38	294 弄居委会	芷江中路 660 弄 1 号 101 室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39	新宝通居委会	宝昌路 399 弄 7 号 2 楼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0	象山居委会	临山路 203 弄 3 号 101 室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1	会铁居委会	中兴路 748 号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2	三宝居委会	宝山路 450 弄 15 号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3	陆丰居委会	东宝兴路 560 号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4	存仁居委会	鸿兴路 45 号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5	王家宅居委会	虬江路 1150 号局西村 2 号 102 室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6	宝华居委会	宝昌路 552 号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7	儒林居委会	宝山路 268 弄 4 号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8	通源居委会	宝源路 209 弄 16 号甲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49	新华德居委会	宝昌路 500 号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50	邮电居委会	会文路 302 弄 48 号 101	青云路 600 号 (宝山路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室	
51	499 弄居委会	宝山路 499 弄 3 号 106 室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52	第二工作站	止园路 341 号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53	城管中队	宝通路 539 号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54	市场监督所	中兴路 457 号 3 楼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55	市容所	永兴路 258 弄 5 号 2 楼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56	房办	宝昌路 562 号二楼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57	党建中心	宝昌路 319 号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58	事务中心	宝昌路 519 号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59	邻里中心	青云路 312-346 号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60	人大之家	青云路 350 弄 5 号 102、202 室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61	综治中心	中兴路 387 号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
62	汾西路 87 弄居委	汾西路 87 弄 36 号 102 室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63	汾西路 88 弄居委	汾西路 88 弄 31 号后门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64	临汾路 99 弄居委	临汾路 99 弄 17 号 2 楼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65	岭南路 100 弄居委	岭南路 100 弄 4 号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66	闻喜路 251 弄居委	闻喜路 251 弄 15 号 101 室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67	汾西路 260 弄居委	保德路 241 弄 58 号 101 室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68	汾西路 261 弄居委	阳泉路 345 弄 10 号 101 室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69	岭南路 270 弄居委	岭南路 270 弄 8 号 101 室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70	临汾路 299 弄居委	临汾路 299 弄 3 号 107 室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71	临汾路 375 弄居委	临汾路 375 弄 20 号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72	临汾路 380 弄居委	临汾路 380 弄 6 号 102 室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73	景凤路 403 弄居委	景凤路 522 号	阳曲路 270 号（临汾路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74	保德路 425 弄居委	安业路 300 弄 8 号 101 室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75	阳曲路 470 弄居委	阳曲路 470 弄 42 号 103 室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76	闻喜路 555 弄居委	闻喜路 555 弄 49 号一楼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77	阳曲路 570 弄居委	阳曲路 570 弄 86 号 102 室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78	岭南路 700 弄居委	岭南路 700 弄 32 号丁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79	阳曲路 760 弄居委	阳曲路 760 弄 10 号 102 室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0	场中路 1011 弄居委	场中路 1011 弄 22 号 101 室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1	和源名城居委	江杨南路 466 弄 19 号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2	第一街区	临汾路 232 号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3	第二街区	安业路 19 号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4	第三街区	阳曲路 497 号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5	第四街区	保德路 79 号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6	爱卫办、计生办	保德路 81 号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7	人口计生综合服务站	景凤路 403 弄 25 号 101 室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8	残联	汾西路 471 号 3 楼	阳曲路 270 号 (临汾路街道)
89	运城居委	大宁路 883 弄 43 号 101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90	望景苑居委	宜川路 733 弄 19 号二楼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91	绿园居委	沪太路 883 弄 13 号 106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92	广一、广二居委	沪太路 935 弄 29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93	广三、广中苑居委	广中西路 999 弄 47 号 -10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94	玉峰居委	灵石路 999 弄 32 号 101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95	1051 弄居委	沪太路 1051 弄 46 号 102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96	1170 弄居委	沪太路 1 170 弄 18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97	1188 弄居委	沪太路 1188 弄 4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98	龙潭居委	灵石路 1123 弄 2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99	广盛苑居委	灵石路 963 弄 20 号 101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0	万荣东怡居委	灵石路 735 弄 6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1	万荣新苑居委	灵石路 739 弄 59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2	万荣佳苑居委	万荣路 970 弄 19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3	丽园居委	原平路 383 弄 5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4	阳城居委	阳城路 283 弄 10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5	美景雅园居委	高平路 598 弄 14 号 101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6	晋城居委	晋城路 663 弄 18 号 101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7	北一居委	高平路 774 弄 30 号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8	北二居委	原平路 917 弄 5 号 102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09	北三居委	原平路 758 弄 31 号 102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0	盛世家园居委	江场西路 1366 弄 3 号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1	永和家园居委	高平路 809 弄 52 号 101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2	白遗桥居委	原平路 289 弄 13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3	塘南居委	汶水路 649 弄 31 号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4	阳城贵都居委	阳城路 280 弄 19 号 102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5	成亿花园居委	原平路 1029 弄 17 号 102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6	3650 弄居委	共和新路 3650 弄 38 号 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7	2800 弄居委	场中路 2800 弄 28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8	洪泉居委	场中路 2600 弄 90 号甲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19	幸福一村居委	场中路 2600 弄 1 1 号二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楼	
120	幸福二村居委	场中路 2950 弄 28 号甲 二楼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21	海鹰居委	场中路 3300 弄内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22	801 居委	场中路 3123 弄 21 号 104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23	翔前居委	场中路 3332 弄 19 号 103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24	白玉兰居委	少年村路 479 弄 61 号 101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25	龙馨嘉园居委	场中路 3386 弄 7 号 201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26	龙盛雅苑居委	万荣路 166 弄 9 号 105 室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27	绿化市容管理所	灵石路 817 弄 5 号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28	城管中队	永和路 616 号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29	房管办	沪太支路 809 弄 69 号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30	第一工作站	灵石路 731 号 1 楼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31	第二工作站	阳城路 362 号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32	第三工作站	沪太支路 615 弄 28 号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33	第四工作站	场中路 2380 弄 6 号甲 2 楼	灵石路 725 号 (彭浦镇)
134	延长新村居委	共和新路 1700 弄 62 号 101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35	延铁新村居委	老沪太路 199 弄 5 号二 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36	451 弄居委	延长中路 451 弄 14 号 104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37	延峰居委	延长中路 561 弄 1 号 108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38	八方花苑居委	大宁路 660 弄 18 号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39	大宁路 540 弄居委	大宁路 540 弄 29 号底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40	大宁路 505 弄居委	大宁路 505 弄 13 号 101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室	
141	大宁路 667 弄居委	大宁路 667 弄 36 号 102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42	新梅共和城居委	广中西路 99 弄 5 号三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43	粤秀新村居委	粤秀路 318 弄 17 号甲 101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44	平型关路 801 弄居委	延长路 99 弄 7 号 101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45	大宁新村第二居委	大宁路 181 弄 5 号甲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46	大宁新村第一居委	共和新路 2203 弄 19 号 103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47	上工新村居委	广延路 350 弄 33 号 103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48	广延路居委	共和新路 1873 弄 2 号甲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49	慧芝湖花园居委	平型关路 1 1 15 号 1 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0	共和新路 2999 弄居委	共和新路 2999 弄 1 号 202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1	宝华现代城居委	共和新路 2399 弄 9 号 101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2	平型关路 2199 弄居委	粤秀路 1402 号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3	广延路 1188 弄居委	广延路 1188 弄 5 号 1 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4	虹宇居委会居委	平型关路 1899 弄 29-30 号 一层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5	金茂府居委	彭江路 399 弄 7 号 一层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6	第一网格工作站	大宁路 660 弄 18 号 3 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7	第二网格工作站	永和路 201 号 E 座 201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8	第五网格工作站	平型关路 1 1 15 号 1 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59	第六网格工作站	粤秀路 1400 号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60	党建中心	江场路 1313 号 8 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161	街道管理办	平型关路 1700 号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62	生活服务中心	共和新路 2301 弄 1 号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63	街道图书馆	共和新路 1700 弄 70 号 甲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64	人大代表之家	延长中路 411 号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65	综合管理 1	粤秀路 328 号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66	综合管理 2	共和新路 2103 弄 9 号 101 室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67	残疾人服务社	大宁路 540 弄 9 号乙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68	街道安办	老沪太路 151 号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69	金茂府二期居委	平型关路 1288 弄 3 号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70	静安府西居委	万荣路 1199 弄 42 号楼 三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71	静安府东居委	平陆路 999 弄 212 号 25 号楼 3 楼	彭江路 188 号 (大宁路街道)
172	柳 一居委	柳营路 309 弄 1 1 号 102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73	柳二居委	柳营路 319 弄 29 号 102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74	洛川居委	洛川东路 400 弄 3 号 104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75	洛平居委	洛川东路 320 弄 1 1 号 101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76	锦灏居委	延长路 152 弄 25 号 1 楼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77	延新居委	共和新路 1725 弄 22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78	嘉利居委	平型关路 377 弄 8 号 102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79	三阳居委	平型关路 121 弄 6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80	和乐居委	俞泾港路 15 弄 19 号 102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81	申地居委	和田路 211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82	唐家沙居委	洛川东路 200 弄 1 1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102 室	
183	柳营桥居委	共和新路 1302 号 105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84	805 弄居委	中山北路 805 弄 6 号 103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85	新理想居委	洛川中路 600 弄 19 号 101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86	80 弄居委	谈家桥路 85 弄 16 号 102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87	谈家桥居委	谈家桥路 163 弄 9 号甲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88	家豪城居委	柳营路 669 弄 21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89	899 弄居委	中山北路 899 弄 43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0	1100 弄居委	洛川中路 1 100 弄 31 号 103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1	沪北居委	沪太路 655 弄 1 号 1 楼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2	谈家宅居委	洛川中路 901 弄 2 号 103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3	锦佳苑居委	延长中路 600 弄 31 号 102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4	永乐居委	延长中路 800 弄 64 号 102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5	洛善居委	洛川中路 777 弄 6 号 102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6	727 弄居委	延长中路 727 弄 29 号 2 楼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7	网格一站	柳营路 1025 弄 61 号三 楼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8	网格二站	共和新路 1302 号 2 楼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199	网格三站	洛川东路 238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00	网格四站	洛川东路 320 弄 1 1 号 104 室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01	事务受理中心	平型关路 481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02	文化中心	延长中路 755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03	绿化和市容所	共和新路 1725 弄 4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204	房管办	共和新路 1304 弄 23 号 (东门)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05	残联	共和新路 1725 弄 30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06	党建中心	平型关路 469-471 号 , 451-456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07	司法所	平型关路 506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08	洛川东路 140 弄	洛川东路 140 弄 18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09	社区服务	洛川中路 1 100 弄 59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 (共和新路街道)
210	网格工作站 1	七浦路 219 弄 2 楼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11	网格工作站 2	西藏北路 340 弄 1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12	新泰居委会	山西北路 126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13	顺庆居委会	七浦路 219 弄 25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14	文安居委会	浙江北路 191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15	南/北高居委会	海宁路 942 弄 22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16	均益、卫星、图南居 委会	安庆路 396 弄 13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17	华安天保居委会	浙江北路 403 弄 39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18	南林居委会	西藏北路 340 弄 1 号临 时安置点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19	颐福居委会	东新民路 100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0	来安居委会	罗浮路 88 弄 14 号前门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1	北市场居委会	国庆路 3 弄 1 号甲 201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2	蒙古居委会	蒙古路 28 弄 5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3	三生居委会	西藏北路 225 弄 2 号 101 室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4	永顺居委会	晋元路 228 弄 10 号 203 室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5	南星居委会	南星路 70 号 106 室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6	海昌居委会	共和新路 1 1 1 弄 12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7	社区党建服务中心	晋元路 235 号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8	七浦办 1	七浦路 219 弄 2 楼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229	七浦办 2	塘沽路 747 弄 3 号 303 室	国庆路 43 号 (北站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230	社管办	曲阜西路 288 号 4 楼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31	市容所	曲阜西路 288 号 2 楼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32	城管中队	曲阜西路 288 号 1 楼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33	社区事务受理中心	上海市静安区南星路 40 号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34	北站街道残联	南星路 70 号甲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35	计划生育综合服务站	海宁路 1358 号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36	志愿服务中心	西藏北路 51 号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37	工会指导站	晋元路 228 弄 6 号 201 室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38	街道工作中心	浙江北路 191 号 2 楼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39	党建中心 1	浙江北路 115 号或 113 号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40	党建中心 2	海宁路 719 号 201 室	国庆路 43 号（北站街道）
241	彭五居委	彭浦新村 328 号 106 室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42	彭七居委	彭浦新村 248 号 103 室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43	平顺路 180 弄居委	平顺路 180 弄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44	彭三、彭一居委	闻喜路 806 弄 1 号 101 室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45	临汾路 894 弄居委	共和新路 4407 号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46	岭南路 539 弄居委	保德路 681 弄 12 号 101 室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47	保平居委	保平路 371 号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48	平顺路 790 弄居委	平顺路 790 弄 5 号 101 室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49	共和新路 4555 弄居委	平顺路 721 弄 6 号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50	闻喜路 935 弄	闻喜路 935 弄 18 号 103 室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51	彭新居委	临汾路 971 弄 12 号 101 室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252	三泉路 424 弄居委	三泉路 424 弄 11 号 101	曲沃路 450 号（彭浦新村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室	
253	闻喜路 1110 弄居委	曲沃路 173 号 101 室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54	场中路 2401 弄居委	场中路 2401 弄 15 号 101 室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55	场中路 2471 弄居委	闻喜路 1223 弄 33 号 103 室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56	三泉路 770 弄居委	三泉路 764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57	临汾路 1244 弄居委	曲沃路 321 弄 35 号 101 室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58	曲沃路 430 弄居委	曲沃路 430 弄 19 号 101 室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59	保德路 921 弄居委	共和新路 4470 弄 5 号 101 室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0	保德路 1316 弄居委	保德路 1316 弄 76 号甲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1	艺康苑居委	保德路 1238 弄 3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2	三泉路 517 弄居委	三泉路 517 弄 26 号 102 室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3	临汾路 1515 弄居委	临汾路 1633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4	场中路 2601 弄居委	场中路 2601 弄 1 1 号 102 室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5	三泉路 821 弄、第三 工作站	三泉路 821 弄 46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6	三泉路 601 弄居委	三泉路 601 弄车棚顶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7	临汾路 1564 弄居委	临汾路 1564 弄 38 甲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8	三泉路 1015 弄居委	三泉路 1015 弄 29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69	共康三村居委	长临路 200 弄 55 号甲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70	共康四村第一居委	共康四村 69 号甲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71	共康四村第二居委	共康四村 146 号甲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72	三泉家园居委	三泉路 999 弄会所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73	第一工作站	平顺路 373 弄 1-1 1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74	第二工作站	三泉路 428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75	城管中队	闻喜路 806 弄 23 号 3 楼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276	物管中心	保德路 834 弄 2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77	彭投 公司	临汾路 894 弄 18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78	为老服务中心	安泽路 91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79	第二为老服务中心	汾西路 635 弄 16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80	党建服务中心	安泽路 86 号	曲沃路 450 号 (彭浦新村街道)
281	蕃瓜弄居委	天目中路 749 弄 68 号底层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82	华康居委	汉中路 8 号地下室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83	卓悦居居委	华康路 69 弄 2 号 201-202 室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84	新桥居委	长安路 500 号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85	河滨花园居委	汉中路 333 弄会所一楼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86	安源居委	长安路 1001 号四号楼边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87	华新居委	中华新路 950 号 102 室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88	普善居委会	中华新路 893 弄 24 号 103-105 室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89	华丰居委	沪太路 315 弄 1 号 204 室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90	地梨港居委	中华新路 1062 号 2 楼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91	铁路新村居委	普善路铁路新村付 27 号 (甲临)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92	和泰花园居委	沪太路 555 弄 8 号 2 楼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93	工作站	恒丰路 2/4 号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294	社区发展办	沪太路 150 号 6 楼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 (天目西路街道)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295	生活服务中心	长安路 500 号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天目西路街道）
296	综治中心	天目中路 749 弄 57 号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天目西路街道）
297	协管办公室	长安路 308 号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天目西路街道）
298	街道副楼	大统路 553 号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天目西路街道）
299	市容管理所	中华新路 939 弄 21 号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天目西路街道）
300	城管中队	大统路 435 号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天目西路街道）
301	秣陵路 100 号	秣陵路 100 号 15 楼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天目西路街道）
302	愚谷村居委	愚园路 361 弄 100 号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03	四明居委	愚园路 520 弄 8 号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04	嘉园居委	万航渡路 458 弄 3 号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05	静安居委	北京西路 1585 号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06	三义坊居委	新闸路 1911 弄 5 号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07	百乐居委	万航渡路 92 号背面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08	美丽园居委	延安西路 376 弄 42 号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09	华山居委	长乐路 1236 弄 1 号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10	海园居委	华山路 343 号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11	裕华居委	长乐路 774 弄 20 号	静安寺街道（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号)
312	呆华居委	华山路 303 弄 5 号	静安寺街道 (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13	综合治理中心	北京西路 1806 号后门	静安寺街道 (万航渡路 55 弄 7 号)
314	长春	康定路 980 弄 1 号 302 室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15	玉兰	安远路 669 号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16	姚西	余姚路 487 弄 46 号底楼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17	均泰	武宁南路 418 弄 4 号 101 室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18	四和	新闸路 1910 弄 7 号 107 室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19	三和	延平路 123 弄 4 号 104 室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0	叶庆	延平路 223 弄 4 号 205 室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1	武南	万春街 63 弄 35 支弄 2 号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2	中行	万航渡路 623 弄 64 号底楼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3	高荣	万航渡路 661 弄 23 号 2 楼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4	康定	康定路 1299 弄 21 号 103 室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5	万航	万航渡路 858 弄 18 号 101 室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6	武西	万航渡路 676 弄 50 号 105 室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7	达安	长寿路 999 弄 1 1 号 1C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8	综合治理中心	武定西路 1398 弄 16 号 2 楼	曹家渡街道 (武定路 1 108 号)
329	北姚	康定路 603 弄 (临房)	江宁街道 (江宁路 838 号)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330	恒德里	常德路 633 弄 20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31	又一村	常德路 545 弄 54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32	景苑	武定路 650 弄 4 号 102 室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33	北京	新闸路 1335 弄 8 号 103-104 室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34	武定坊	西康路 446 号 2 楼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35	众乐里	陕西北路 661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36	通安里	泰兴路 627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37	淮安里	昌化路 344 号 1 楼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38	宝安坊	江宁路 536 弄 27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39	三乐里	淮安路 687 弄 1 15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0	句容里	昌化路 512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1	天河	西苏州路 65 弄 7 号底层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2	三星坊	江宁路 575 号 2 楼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3	蒋家巷	昌平路 428 弄 10 号 101 室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4	海防村	海防路 410 弄 21-23 号 101 室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5	新安	新丰路 548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6	永乐	昌平路 556 弄 2 号 301 室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7	联宝里	西康路 567 弄 41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8	综合治理中心	陕西北路 849 弄 2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49	奉贤	奉贤路 68 弄 40 号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50	新德	北京西路 511 号 4 楼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51	东王	北京西路 605 弄 9 号 201 室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52	郑家巷	泰兴路 383 弄 75 号 2 楼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53	张家宅	石门二路 199 弄 2 号楼底层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54	东斯文光明	成都北路 951 弄 16 号、 30 号、32 号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355	西斯文	石门二路 344 弄 108 号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56	培德	新闸路 565 弄 200 号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57	达安城	新闸路 777 弄 4 号 2D 室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58	新福康里	新闸路 888 弄 1 16 号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59	恒丰	石门二路 485 号 2 楼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60	华沁	武定路 169 号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61	祥福	大田路 354 弄 360 号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62	综合治理中心	大田路 551 号 2 楼	石门二路街道（武定路 139 号）
363	陕北	江宁路 83 弄 4 号 104-107 室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64	华业	陕西北路 175 弄 14 号底 楼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65	联华	南阳路 209 弄 9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66	延中	延安中路 877 弄 69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67	古柏	巨鹿路 787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68	陕南	巨鹿路 693 号乙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69	威海	延安中路 740 弄 18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70	升平	升平街 79 弄 5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71	新成	南京西路 591 弄 129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72	中凯	大沽路 368 弄 208 、 209、210 室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73	泰兴	威海路 590 弄 72 支弄 1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74	茂北	南京西路 1025 弄 138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75	重华	南京西路 1081 弄 65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76	综合治理中心	延安中路 921 号	南京西路街道（延安中路 929 号）
377	二大会馆	新闸路 613 弄 12-18 号	西康路 770 弄 5 楼（中心机房）
378	人力资源线下体验站 1	昌平路 935 号副楼一层	西康路 770 弄 5 楼（中心机房）
379	人力资源线下体验站 2	威海路 890 号街面	西康路 770 弄 5 楼（中心机房）
380	人力资源线下体验站 3	延安西路 358 号 4 楼	西康路 770 弄 5 楼（中心机房）

序号	接入点名称	分节点地址	中心点接入地址
381	秘书处	江宁路 673 弄 10 号	西康路 770 弄 5 楼（中心机房）
382	特科机关	武定路 930 弄 14 号	西康路 770 弄 5 楼（中心机房）
383	静安房办	中华新路 862 号	天目中路 749 弄 53 号（天目西路街道）
384	静安区图书馆	新闻路 1702-1708 号	江宁街道（江宁路 838 号）
385	共和新城运	柳营路 291 号	平型关路 489 号（共和新路街道）
386	静安税务局	中山北路 198 号 4 楼	青云路 600 号（宝山路街道）